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(碳中和债)

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8月9日和2024 年8月26日分别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发行直接融资工具的议案》: 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 易商协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不超过30亿元(含30亿元)的债务融资工具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拟发行直接融资工具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6)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协会") 签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〔2025〕GN15号),协会同意接受公司 总金额为5亿元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注册,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 之日起2年内有效,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绿色债务融资工具,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关于发行绿色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5)。

近日,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(碳中和债)的发行工作, 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:

发行要素			
名称	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(碳中和债)	简称	25 金开新能 GN003 (碳中和债)
代码	132580126. IB	期限	3年
起息日	2025年11月20日	兑付日	2028年11月20日
计划发行总额	5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5 亿元
发行利率	2. 10%	发行价格	100 元/百元面值

簿记管理人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
主承销商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
联席主承销商	联席主承销商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
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0日全额到账。

上述绿色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(www.chinamoney.com.cn)和上海清算所网站(www.shclearing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